### 邻水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9月预算执行情况说明

 一、基本职能

邻水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，主要任务是根据宪法和法律，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，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。

其主要职责是：

（一）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统一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，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，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，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。

（二）对邻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。

（三）认真执行最高人民检察院确定的工作方针，按时完成上级人民检察院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（四）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，决定逮捕，审查起诉，提起公诉，并对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和侦查活动进行监督。

（五）负责对同级人民法院的刑事、民事和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、民事、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，依法提起公益诉讼。

（六）负责对看守所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。

（七）负责受理控告、申诉。

（八）负责检察技术工作和物证检验、鉴定和审核工作。

（九）负责对检察机关的政策法律理论和具体法律应用问题的调查研究。

（十）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，开展检务督查工作。

（十一）负责本院计划财务装备工作。

（十二）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。
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**

截至2023年度09月，邻水县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累计支出993.0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60.56%。

**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**

截至2023年度09月，邻水县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累计支出993.0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60.56%。其中：

1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基本工资（款）:支出数243.04万元，完成预算82.70%。

2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津贴补贴（款）:支出数188.26万元，完成预算79.29%。

3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（款）:支出数82.85万元，完成预算67.62%。

4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（款）:支出数26.29万元，完成预算72.69%。

5、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工伤保险（款）：支出数0.8万元，完成预算49.37%。

 6、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（款）：支出数9.44万元，完成预算83.89%。

 7、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其他工资福利支出（款）：支出数71.28万元，完成预算78.41%。

8.商品和服务支出（类）办公费、印刷费等（款）:支出数310.26万元，完成预算57.8%。

 9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类）生活补助（款）：支出数1.24万元，完成预75%。

10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类）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（款）：支出数4.5万元，完成预算100%，为司法救助支出。

**（三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**

截至2023年度09月，邻水县人民检察院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0万元，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该项预算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截至2023年度9月，邻水县人民检察院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27.68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，本单位2023年度无该项经费预算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为7.14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1.86万元。

附件：1.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表(公开01表)

2.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明细表(公开02表)

3. 三公经费预算拨款支出明细表(公开03表)

邻水县人民检察院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23年10月10日

[点击可下载该附件](http://www.gasfg.cn/notice/common/upload/2023/02/07/144618gf.xls)